

京政办发〔2021〕18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北京市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1月20日

北京市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不懈统筹推进新一轮营商环境改革，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着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主题，坚持系统观念和创新思维，强化制度创新和技术赋能，注重维护公平竞争和公共安全，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总抓手，以数字化引领、协同化推进、场景

化应用为突破，以简化社会投资审批、加强事中综合监管和规范监管、强化事后联合惩戒、提升智慧政务服务水平为重点，大力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向纵深推进，持续打造国际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任务

(一)着力打造高度市场化的营商环境

1.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告知承诺制为基础，在更大范围推动简化涉企审批，不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着力推进照后减证并证，实现更多市场主体“准入即准营”，进一步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1)完善告知承诺审批制度。以行政机关清楚告知为前提，以企业和群众诚信守诺为保障，申请人自愿签署告知承诺书并按要求提交材料，行政机关应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一是细化完善告知承诺审批标准，相关要求可考核、易操作，杜绝模糊表述和兜底条款，并广泛开展政策辅导，帮助企业通过承诺方式加快办理审批事项。二是扩大告知承诺制范围。加快推进除直接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公共安全、金融业审慎监管、生态环境保护，

直接关系到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以及重要涉外等风险较大、纠错成本较高、损害难以挽回的事项外，本市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和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企业群众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所需证明可以用书面承诺代替。三是完善告知承诺审批监管机制。建立健全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核查机制，针对事项特点分类制定信用核查办法，利用区块链技术收集比对相关数据，实现承诺内容在线核查。

(2)不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一是全面落实国家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要求，实现“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探索在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等区域推动工程建设、市政基础设施、资格资质认定等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开展“证照分离”改革核查行动，确保改革事项落地落实。二是统一区级“证照分离”改革标准。分类制定区级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明确适用范围、审批层级和审批部门，统一改革事项办理标准。

(3)加快健全新型市场准入机制。一是积极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出台本市“一业一证”改革实施意见，在更大范围实行“一业一证”改革，加大优化审批服务力度，探索行业综合许可制度。结合各区功能定位，逐步拓宽参与改革的行业领域，制定

相关行业综合许可办事指南、审批流程和综合监管制度，压减申报材料 20%以上。深化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一业一证”试点改革，在宾馆、电影院、美容美发店等 20 个以上行业推行“一业一证”，并率先探索“一业一证”定制化服务，允许企业自主选择综合许可证所包含的行政许可事项。二是着力推进“证照联办”。制定本市“证照联办”改革方案，重点在医疗器械销售、药店、书店等领域推行“证照联办”，实现营业执照和行政许可一次申请、并联审批。三是探索“准入即准营”改革创新。在餐饮、超市(便利店)等行业试点开展“证照联办”和“一业一证”叠加合并改革，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办理、一证准营、证照同发”。四是率先探索“一证多址”改革。除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领域外，对于部分高频经营许可证，允许总部企业在设立经营项目相同的分支机构时，作出所设机构具备相应经营条件的承诺后，其分支机构可以不再办理相同的行政许可。

(4)不断提升市场主体设立登记便利度。一是在自贸试验区试点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登记机关对企业申请材料采取形式审查，对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申请即予以确认并当场登记。同时，增加“e 窗通”平台智能辅助审核功能，在企业名称自主申报、

住所(经营场所)智能匹配、经营范围点选等办理环节，提供场景式服务，引导企业准确填报。二是优化企业开办服务。在为新设企业免费发放合同、发票、财务、法定名称等 4 枚印章基础上，新增免费发放法定代表人名章。同时，提升“e 窗通”平台网上开办功能，实现企业办理员工参保登记可自动即时免费获得银行账号，无需单独申请。鼓励商业银行完善账户服务分类分级管理，对风险较低的企业推行简易开户；鼓励商业银行对市场主体取消或减少部分票据业务、账户服务、转账汇款等手续费用，降低企业经营成本。三是优化个体工商户开办服务。将个体工商户开办服务事项纳入区级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在“e 窗通”平台为个体工商户提供申请营业执照和免费公章、领用发票、员工参保、银行开户预约等全流程服务，实现线上线下“一站式”办理。四是优化港澳投资者办理商事登记流程。简化公证文书材料，允许投资者持仅保留公司注册证明书、公司商业登记证、授权代表人签字字样和公司印章样式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的简化版公证文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169

